

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疆爱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2026年度中药饮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：1 阿拉伯胶、2 阿里红、3 阿魏根、4 安息香、5 白蜡树子、6 薄荷、7 蚕茧、8 草果、9 沉香、10 赤芍、11 刺糖、12 丁香、13 丁香罗勒、14 独行菜子、15 儿茶、16 番泻叶、17 盒果藤根、18 黑胡椒、19 黑种草子、20 红花子、21 胡芦巴、22 胡萝卜子、23 葫芦子、24 琥珀、25 花椒、26 蒺藜、27 姜黄、28 金箔、29 菊苣根、30 龙葵果、31 罗望子、32 骆驼蓬子、33 马兜铃根、34 毛甘松、35 毛柯子、36 没食子、37 没药、38 玫瑰花、39 奶桃、40 普通水龙骨、41 芹菜子、42 清泻山扁豆、43 拳参、44 肉豆蔻、45 肉桂、46 肉桂子、47 乳香、48 三条筋、49 神香草、50 石榴花、51 石榴皮、52 矢车菊、53 松萝、54 天山堇菜、55 天竺黄、56 铁线蕨、57 菟丝草、58 无花果干、59 香附、60 小豆蔻、61 小茴香、62 亚麻子、63 芫荽子、64 洋甘菊、65 野苜蓿、66 野孜然、67 银箔、68 余甘子、69 郁金、70 芸香子、71 孜然、72 茵苣子、73 西青果、74 新疆甜瓜子仁、75 马齿苋叶、76 秋水仙、77 板蓝根、78 梔子、79 白扁豆、80 肉豆蔻衣、81 龙涎香、82 黑芝麻、83 穆库没药、84 玉竹、85 阿钠其根、86 土茯苓、87 蜀葵花、88 卡克乃其、89 橄榄油（再屯油）、90 印度多榔菊、91 巴旦仁、92 艾绒、93 巴旦木油），属于（工业行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新疆爱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2.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48.3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爱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01日